

证券代码：834667

证券简称：安特源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无锡安特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许若鹏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情况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于 2021 年 5 月 30 日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公司进行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现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名许若鹏、蒋永军、蔡连生、胡森、沈欢 5 人担任公司董事，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同时公司董事会已根据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进行核查，经核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在新任董事选举完成之前，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

是 否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安特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安特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30日